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设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KLCZJ2019016

采购单位：崇左市兴合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2019 年 2 月

#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 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设计服务采购（GXKLCZJ2019016）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受崇左市兴合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崇左市兴合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设计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

一、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设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KLCZJ2019016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施工图设计服务一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三、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44.92 万元。

四、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员工，须持有有效的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及中级或以上(含中级)职称。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 发售时间：2019 年 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2 月 21 日止（工作日），每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

2. 发售地点：崇左市城南八路万隆商务领寓三楼 310 室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综合部；

3. 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每本 250 元，售后不退。本项目不办理邮寄业务。

4.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证明文件：(1)法人授权委托书（不是法定代表人前往购买时需要提供）；(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3)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4)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上述资料验原件收复印件，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响应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止，将响应文件提交至崇左市城南八路万隆商务领寓三楼 310 室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开标厅，逾期不受理。

八、谈判时间及地点：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截标后为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会议室（以具体通知为准），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九、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崇左市兴合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193 号

联系人及电话：陆工；0771-7830702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地址：崇左市城南八路万隆商务领寓三楼 310 室

项目联系人：韦海洋 联系电话：0771-7961688

十、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须足额交纳）。

供应商应于谈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汇票、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通过对公基本户交至以下指定银行账户：户名：广西科联招标中心；账号：8000 5435 9168 889；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相思湖支行。

十一、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科联招标中心网（<http://www.gxkl.com>）。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2019 年 2 月 18 日

---

# 目 录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5
一 总 则 .....	8
二 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简称谈判条件书） .....	8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1
五 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标 .....	12
六 签订合同 .....	14
七 其他事项 .....	15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	16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18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2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7

---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1.2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设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KLCZJ2019016
2	2.1	<p>供应商资格：</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具备<b>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b>，并在<b>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b>。</p> <p>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员工，须持有有效的<b>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及中级或以上(含中级)职称</b>。</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p>
3	3.2	谈判报价： <b>供应商须就《采购项目需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唯一完整报价。</b>
4	4.1	谈判有效期：谈判截止日期后 60 天。
5	5.4	采购文件： <u>一套正本，三套副本</u>
6	6.1	<p>谈判保证金：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须足额交纳）。</p> <p>谈判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应于谈判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以汇票、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通过对公基本户交至以下指定银行账户：</p> <p>户名：广西科联招标中心；</p> <p>账号：8000 5435 9168 889；</p> <p>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相思湖支行。</p> <p>未能按时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我们将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p>
7	7.1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以下证明文件：(1) 法人授权委托书（不是法定代表人前往购买时需要提供）；(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

		<p>本); (4)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 (4)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上述资料验原件收复印件, 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止, 将响应文件提交至崇左市城南八路万隆商务领寓三楼 310 室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开标厅, 逾期不受理。</p>
8	8.1	<p>谈判时间及地点: 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截标后为与供应商谈判时间, 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会议室(以具体通知为准), 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p>
9	9.1	<p>评分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p>

---

# 供应商须知

## 一 总 则

###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项目名称：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D区设计服务采购

1.2 项目编号：GXKLCZJ2019016

### 2. 供应商资格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 3. 竞标费用

3.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 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简称谈判条件书）

### 4. 谈判条件书的构成

4.1 谈判条件书包括：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科联招标中心网 (<http://www.gxkl.com>) }；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 采购项目需求；

(4) 合同基本条款及合同（格式）；

(5) 评标标准；

(6) 响应文件（格式）。

### 5. 谈判条件书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澄清谈判条件书的供应商，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5.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条件书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在谈判条件书要求提交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科联招标中心网 (<http://www.gxkl.com>) 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条件书收受人。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条件书的组成部分。

5.3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至少在谈判条件书要求提交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条件书收受人，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科联招标中心网 (<http://www.gxkl.com>) 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6. 响应文件编写的注意事项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条件书，按谈判条件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谈判条件书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条件书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该竞标将被拒绝。

6.2 对谈判条件书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谈判条件书中涉及竞标项目的价格、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 7. 响应文件的文字及计量单位

7.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来往的函件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

7.2 响应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条件书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 8. 响应文件的构成

8.1 供应商编写的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包括下列内容（供应商必须按下列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否则文件失散引起的后果自负）：

- (1)谈判函[按谈判条件书第五章《竞标函（格式）》要求填写]；
- (2)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按本须知第 16 条要求提交）；
- (3)谈判报价表（按谈判条件书第五章格式填写）；
- (4)服务内容偏离表（按谈判条件书第五章格式填写）；
- (5)工作方案（格式自拟）
- (6)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7)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2 条要求提供)；
- (8)服务合格和符合谈判条件书规定的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提供)；
- (9)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按谈判条件书第五章格式填写)；
- (10)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9. 响应文件格式

9.1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提供的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偏离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

9.2 在谈判报价表中，供应商应详细标明所提供的服物内容所执行的标准及标准号等。

#### 10. 谈判报价

10.1 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0.2 供应商须就《采购项目需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唯一完整报价。

10.3 供应商在最终报价表中所填报的服务内容如存在有漏项的情况且在评标时被接受，则将被

认定为该遗漏项已包含在最终报价中，成交供应商在提供服务时应按谈判条件书及最终谈判结果的要求完整提供相关服务，采购人对其漏报的服务内容不追加任何款项。

10.4 谈判报价指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任务（出具成果文件）所需的一切费用（含完成项目过程中所需的劳务、材料、设备、仪器、运输、检测与试验、安全警戒、评审、咨询、会务、管理、协调、保险、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一切费用）。合同期内，费用不再调整。

## 11. 谈判货币

11.1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 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1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如提供不全或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的将被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而取消其竞标资格]：

1、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复印件；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员工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持有有效的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及中级或以上(含中级)职称复印件。（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自然人或负责人)完整有效的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第二代身份证必须提供正反两面复印件）；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自然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第二代身份证必须提供正反两面复印件）；

4、竞标人 2018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有效期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竞标人 2018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有效期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7、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13. 服务合格和符合谈判条件书规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4. 谈判的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从谈判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有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 响应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5.1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工整书写或打印, 修改处应有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做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5.2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5.3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和盖单位公章, 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5.4 响应文件的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共四份**。并在每份文件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16. 谈判保证金

16.1 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 人民币捌仟元整 (¥8000.00 元)。(须足额交纳)。

16.2 交款方式: 用汇票、转帐、电汇等形式。

16.3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第 31 条中明确的单位全称、开户行、账号, 于谈判截止时间前交到本中心帐户上, 并将加盖单位公章的转帐底单复印件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6.4 办理保证金手续时, 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以免耽误竞标。

16.5 对未按谈判条件书要求交纳保证金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谈判条件而予以拒绝。

16.6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保谈判证金, 将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并在收到壹份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不计利息。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 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17.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本, 副本三本)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响应文件袋样式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加以密封; 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7.3 响应文件袋上应写明:



素及相关要求等。

#### 20.4 谈判程序：

(1) 供应商可由 1~3 人参加谈判，谈判中供应商成员之间意见不一致时，以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意见为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受托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资格证及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依时到达现场等候参加谈判，并自觉接受核验上述证件。**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不参加谈判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竞标。**

(2) 谈判小组成员作为一个集体与单个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包括技术条件、商务性条件及谈判小组认为需要谈判的内容。当谈判条件书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中涉及价格内容不得要求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口头报价，而应以书面密封形式报价。

(3) 谈判内容应作记录，并由供应商及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4)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地点以书面密封形式递交谈判时要求其就商务和技术条件作出包含补充、修改、承诺、重新报价等内容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公章，应答文件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5)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递交的应答文件统一开启，并进行评审后，认为有必要再次进行谈判的，可再次与供应商进行谈判（最多三轮），直至谈判小组认为没有必要再进行谈判，谈判方可结束。对最后一轮谈判，谈判小组应明确告知供应商，并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地点以书面密封形式递交最终的应答文件。

20.5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0.6 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1. 评标

21.1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谈判条件书和响应文件。

**21.2 本项目是以采购预算单价为最高限价，当供应商的最终竞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时，谈判小组对其竞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

21.3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1.4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 22. 无效的响应文件

22.1 响应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按照无效文件处理。

- (1) 应交未交谈判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谈判条件书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谈判条件书中规定资格、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条件书要求的；

(4)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5) 不符合谈判条件书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 23. 特别说明：

2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竞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竞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3.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竞标的供应商。

2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 24. 废标

24.1 谈判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废标：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六 签订合同

### 25. 成交公告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工作完成两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2个工作日内，成交结果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科联招标中心网 (<http://www.gxkl.com>) 上公布。

25.2 供应商如对成交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形式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3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管理部门投诉。

### 26. 成交通知

26.1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和退还竞标文件。

## 27. 合同授予标准

27.1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条件书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

27.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7.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28. 签订合同

2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竞标时所提交的全部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8.3 采购代理机构如遇成交供应商违约，有权从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组织成交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

## 29. 履约保证金

无

## 七 其他事项

### 30. 成交服务费

29.1 签订合同前，成交人须向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其金额为：7000.00 元整。

### 31. 解释权

31.1 本谈判条件书是参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 32. 有关事宜

32.1 所有与本谈判条件书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崇左分部

地址：崇左市城南八路万隆商务领寓三楼 310 室

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电话：0771-7961688

项目咨询电话：0771-7961688

联系人：韦海洋

---

## 第二章 采购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及设计要求

工程概况：崇左市江州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集中区 D 区施工图设计工程总用地面积 16000.8 平方米（约 24 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9616.00 平方米，绿地面积 2400.12 平方米，绿地率 15%，建筑密度 60.10%，容积率 0.60，道路及停车面积 3984.68 平方米。

**项目建设内容：**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钢结构厂房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及厂区内相关配套服务设施（包含有厂区内变配电、厂区内道路、绿化、围墙和给排水、电气、消防等公用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拟建地点位于崇左市江州区新和镇新桂路与新工三路交叉路口西南角，该区基础设施配套完善，交通方便、环境条件良好，水电等施工条件具备，满足项目需要。

（二）本次设计服务采购内容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包含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

（三）设计要求：

1、经济指标：符合设计标准、规范，造价合理、指标准确，材料与构造符合国情/用于崇左地区，建成后节省管理和维护费用。

2、设计标准：根据相关标准及法规进行设计。

## 二、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工程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规定。

根据《中国地震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测区的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35s，总体上相当于地震基本烈度 6 度。平面坐标系采用 1954 年北京坐标系，高程系统采用 1956 年黄海高程系统。

## 三、针对本项目的工作方案

1、勘察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2、勘察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四、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发包人支付合同约定工程设计费的 30%作为定金（合同履行定金抵作设计费）；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正式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并通过审查合格后，支付至总设计费用的 95%，余款待竣工验收合格后，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设计证书等级： \_\_\_\_\_

发包人： \_\_\_\_\_

设计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崇左市兴合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项目施工图设计，工程地点为**崇左市江州区新和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本合同参照国家建设部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合同范本起草、签订。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 4 国家计委、建设部共同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

###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 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 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 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规程及行业标准,各有关专业设计的技术规程规范及强制性规程规范。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 1 协议书
3. 2 有关批复意见和相关会议纪要。
3. 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1、项目名称：\_\_\_\_\_

2、工程规模：\_\_\_\_\_

3、设计阶段：\_\_\_\_\_。

4、工程投资：\_\_\_\_\_

5、设计内容：\_\_\_\_\_

---

6、设计工期：30 天，如有特殊原因，另行协商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设计委托书、设计要求有关批复意见和相关会议纪要。以上各提供一份，及时提供。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1、施工图设计文件及预算一式 8 份；施工图电子光盘 2 份，内容要与设计文件一致，如一些不方便提供的 CAD 图可做成 PDF 格式。

2、提供时间：按合同约定设计工期时间。

**第七条** 费用

7. 1 施工图工程设计收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共同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核定标准收费。成交供应商按要求完成设计服务，采购人以实际完成情况结算设计服务费。

本工程投资估算约\_\_\_\_\_万元，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_\_\_\_\_元）。最终结算崇左市江州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为准。

7. 2 工程设计费结算时间和报审约定及资料要求：

1、结算时间：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2、报审约定：结算报发包人审核盖章。

3、资料要求：结算单（由设计人编制盖章、发包人审核盖章）、合同

4、项目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内完成。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支付合同约定工程设计费的 30%作为定金（合同履行定金抵作设计费）；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正式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并通过审查合格后，支付至总设计费用的 95%，余款待竣工验收合格后，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8. 2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 1 发包人责任

9. 1. 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

发包人提交上述\_\_\_\_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9. 1. 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9. 1. 3 设计文件未通过审批前的修改不计付设计费用;如通过审批后作重大修改、变更,设计变更工作量在原工作量 30%内的不计设计费,超出原工作量 30%部分按原设计收费标准的 50%计取设计费。

9. 1. 4 在合同履行期间,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支付 10%合同设计费额的违约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设计费。

9. 1. 5 发包人未按约定时间提供工作用基础资料,交付工作成果时间相应延长。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未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日按应付款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9. 1. 6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9. 1. 7 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8份),设计人另收工本费,工本费按实际产生费用计取。

## 9. 2 设计人责任

9. 2. 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 1. 1、9. 1. 2、9. 1. 4、9. 1. 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工作成果深度未达到要求,除无条件在发包人指定时间内返工完毕并达到深度要求外,费用结算时还应扣减该部分同暂定价 40%的违约金。

9. 2. 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按当前国家规范规定的使用年限。

9. 2. 3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的,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9. 2. 4 由于设计人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应收设计费的万分之五。逾期超过 10 天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因设计人原因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暂定金额 2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设计人按实际损失额赔

---

偿。

9. 2. 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

9. 2. 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但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仲裁**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柳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 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2. 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结束为止。

12. 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 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2. 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 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 7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各二份，发包人二份，设计人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12. 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

---

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 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设计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

##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评标原则、评分办法和成交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以采购文件、竞标文件为评定依据。

（三）评标方法：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付使用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竞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竞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对竞标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竞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竞标价×(1-2%)；

竞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竞标产品提供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最终竞标报价。

###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依次按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技术指标高优先的顺序排列，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除非有法定事由，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该等情况下，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的，谈判小组认为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供应商可根据自己的报价，自行决定是否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所提供的材料有可能如下，具体要求以谈判小组现场提出为准：

①行政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派项目组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与本次投标所提供社保同月份）》；

②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包括人力成本必须根据响应供应商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2017年或2018年响应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

---

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一年不少于 1 个项目或供应商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原件现场核查）；项目成本组成明细需经第三方单位出具的报价审核文件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

---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封面格式)

\_\_\_\_\_本

××××××× (供应商名称)

#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 目 录

- 1、谈判函；
- 2、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 3、谈判报价表；
- 4、服务内容偏离表；
- 5、工作方案；
- 6、服务承诺；
- 7、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8、服务合格和符合谈判条件书规定的证明文件；
- 9、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谈判函（格式）

致：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根据贵方\_\_\_\_\_谈判条件书，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一、谈判报价表

二、服务承诺书

三、资格证明文件和供应商须知第 12 条和第 13 条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竞标文件，在供应商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按时到场参加谈判。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根据谈判条件书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如果在竞标截止时间后的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贵方可对我方的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6、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竞标。

7、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将严格遵守采购法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与本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 谈判保证金缴纳证明



## 谈判报价表（格式）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①	单位	服务内容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竞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_____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谈判说明：**

- 1、供应商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无签名、盖单位公章的竞标无效。

## 服务内容偏离表（格式）

请按逐条对应谈判条件书《采购项目需求》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本表仅指竞标条件书《采购项目需求》中要求不明确或有误，以及供应商选用其他品牌型号货物、其他服务方式替代等情形）。

项号	服务内容	谈判条件书要求	谈判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

## 工作方案（格式自拟）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 服务承诺（格式）

【由供应商按《采购项目需求》中要求自行填写】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都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如提供不全或未按规定加盖单位公章的将被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而取消其竞标资格]：

1、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复印件；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员工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持有有效的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及中级或以上(含中级)职称复印件。（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自然人或负责人)完整有效的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第二代身份证必须提供正反两面复印件）；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自然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第二代身份证必须提供正反两面复印件）；

4、竞标人2018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有效期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竞标人2018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有效期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原件备查）（必须提供，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须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7、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参加广西科联招标中心\_\_\_\_\_（项目编号：  
\_\_\_\_\_）的谈判代理人，其代理权限为：\_\_\_\_\_

---

---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委托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1、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年龄：

2、委托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说明：

1、法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时间。

2、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4、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服务合格和符合谈判条件书规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由供应商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如实提供)